

证券代码：000631

证券简称：顺发恒业

公告编号：2024-08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2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3 日、2024 年 2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披露了更正后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11）。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 4.03 元/股的价格回购本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份。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5%-10%，回购股份数量下限为 121,625,958 股，上限为 243,251,916 股。其中：因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的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36,487,787 股且不高于 72,975,574 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 85,138,171 股且不高于 170,276,342 股。

截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87,940,156 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 7.73%，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0 年 4 月 27 日至 2021 年 3 月 23 日。本次回购股份最高成交价为 3.3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58 元/股，已支付总金额 563,511,112.78 元；其中因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拟用于出售的回购股份数量 37,940,0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支付金额 114,696,449.24 元，拟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的回购股份数量 150,000,07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6.17%，支付金额 448,814,663.54 元（上述支付金额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持已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减持因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的回购股份 37,940,0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6%）。截至 2023 年 6 月 22 日减持届满时，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际减持回购股份数量为 700,000 股。为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依法注销了剩余 37,240,084 股。公司总股本由 2,432,519,168 股减少为 2,395,279,084 股，并于 2023 年 8 月 2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33）。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150,000,072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6.26%，均来源于 2021 年的回购股份。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认购和非交易过户情况

1、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顺发恒业股份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 089942****。

2、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查验结果，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实际共计认购持股计划份额 333,000,160 份，每份份额为 1 元，共计缴纳认购资金 333,000,160 元，对应认购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库存股 150,000,072 股。实际认购规模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情况一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实缴到位，以上认购情况已由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顺发恒业股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4]0350 号）。

3、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4年3月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150,000,072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3月5日过户至“顺发恒业股份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价格为2.22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为150,000,072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6.26%。

根据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120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各自授予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各年度具体解锁比例和数量根据公司业绩指标和持有人考核结果计算确定。预留份额适用于与本持股计划首次授予份额相同的锁定期。

本员工持股计划所取得的标的股票，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的认定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本员工持股计划，以上参加对象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2、本员工持股计划整体放弃因持有标的股票而享有的股东表决权，仅保留股东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分红权、配股权、转增股份等资产收益权）。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3、本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保持独立，持有人会议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权力机构，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并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持有人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顺发恒业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3月7日